证券代码:000681 证券简称:视觉中国 公告编号:2026-030

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700,577,436股扣除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998,800股份数,即699,578,63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4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视觉中国	股票代码	00068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鑫	杨华雷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10号院204号楼2层/3层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10号院204号楼2层/3层	
传真	010-57950213	010-57950213	
电话	010-64376780	010-64376780	
电子信箱	000681@vcg.com	000681@vcg.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业务概述

视觉中国成立于2000年6月,是中国领先的视觉内容智能服务平台。我们以“AI智能+内容数据+应用场景”为战略支点,依托超过7亿的多模态核心数据资产(包括图片、视频、音乐、3D等),以行业领先的AI技术驱动内容的生产、管理与交易。数据资产具备版权可溯源、结构化的核心优势,上游赋能全球内容创作者高效完成创作与变现,下游为政府媒体、互联网平台、广告创意及品牌企业提供内容授权、制作、管理及传播服务,由此构建智能驱动的版权交易与创意服务生态。

2.平台战略:“AI智能+内容数据+应用场景”

公司积极拥抱AI智能时代,充分发挥全球创作者生态、海量优质合规的内容数据、丰富的应用场景、境内运营经验等核心优势,以客户需求为导向,遵循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深耕优势业务场景,明确公司的发展战略:“AI智能+内容数据+应用场景”。

公司在平台上游构建的全球化内容生态是公司业务发展的基础,上游的签约创作者主要分为:专业机构供应商、个人创作者。专业机构供应商包括版权平台、广播电视、新闻出版、体育文娱机构等拥有版权内容的专业机构;公司通过创作者社区,包括全球摄影师社区(500px)、设计师社区(爱视觉)、视频创作社区(光厂)、3D创作者社区(CG模型网),服务海量的国内外个人创作者。个人创作者包括摄影师、设计师、音视频、3D创作者以及熟练运用各类AI工具的AI创作者、AI模型训练师等。公司通过网站、APP应用等,为个人创作者提供内容生产、管理、变现、社区交流等服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全球范围内有超80万签约供稿人,与环球国际视频通讯社、中新社、Getty Images等国内外近300家专业内容机构紧密合作,整合超过7亿优质图片、音视频、3D模型等多模态内容。基于公司优质内容数据集以及开源模型,公司自研的图像理解大模型将内容素材进行多维结构化数据标注,将原始素材转化为高质量结构化的内容数据,构成了我们发展人工智能技术的重要基石。

公司平台服务的下游市场,按照行业主要分为:政府媒体、广告营销、互联网平台、品牌企业;应用场景分为:媒体传播、品牌营销、电子商务、政府宣传等。核心客户具有刚需高频,对内容品质和专业服务要求高的特点,以政府媒体、互联网平台、广告营销和知名品牌等大中型企业客户为主。长尾客户具有数量多,内容需求中低频的特点,主要为中小企业的运营、设计、营销人员。公司通过网站、开放平台等产品交付方式,为使用者提供内容授权、内容定制、数据服务等服务。

以高质量结构化多维数据为基础,公司结合人工智能技术,精准、高效匹配客户应用场景。通过智能搜索、智能修图、智能改编、智能配图、一键成片等全方位赋能视觉版权交易业务;通过将可溯源的AIGC技术延伸在内容定制中的业务环节,实现从需求识别、创意生成到成品交付的全链路升级。人工智能创新技术使得公司平台服务从交付素材升级为交付成品,大大提升公司产品服务的体验和价值。

公司作为平台方,为下游使用者提供“内容+技术”的服务,并收取服务费;同时根据与上游创作者约定的分成比例支付分成,形成交易闭环。

3.产品服务

3.1内容授权——AI赋能的数字内容版权交易平台

公司视觉内容版权交易业务面向政府媒体、互联网平台、广告营销、品牌企业等不同客户群体,通过vcg.com、cfp.cn、vjshi.com、veer.com等平台,为客户提供图片、视频、音乐、3D等各种类型的自有及获得授权的数字内容。客户既可以单次购买素材获得授权与服务,也可以通过年度长期合作协议的方式获得授权与服务,以满足长期持续稳定的内容需求。AI技术的飞速发展赋能公司版权交易业务。AI技术辅助内容素材智能标注,协助完成视觉内容向结构化多维数据的转化;多模态理解大模型提供AI搜索/推荐功能,帮助客户快速找到自己所需的内容素材,AI智能体/工作流:智能配图、一键成片等功能交付给客户最终成品;多模态生成大模型为用户提供在线的智能编辑、智能改编等体验,方便客户可以在线对素材进行编辑修改和二次创作,大大提升使用者的使用体验和交付效率。

在内容审核方面,AI技术显著提升了质量审核、版权审核和合规审核的效率。同时,公司在版权交易平台开辟AI图片、视频交易专区,将签约创作者制作的AI生成内容纳入版权交易体系,丰富了公司的数字内容素材。

3.2 内容定制——AI驱动的创意定制服务平台

公司的内容定制服务主要面向具有广告、营销、传播需求的品牌企业,涵盖消费电子、汽车、金融、旅游出行等多个行业。公司根据客户个性化需求,基于丰富的数字内容资源和有效的供应链管理,提供包括专业化平面、视频及虚拟制作服务等多种方式的内容定制服务。

AI技术重塑了视觉内容生产的工作流,带来了新的业务形态与机遇,凭借内容版权业务积累的海量、优质、合规数据优势,公司通过AI技术高效完成内容定制服务。公司基于海量、优质、合规数据和闭环生产环境,可为交付内容提供有效版权授权许可保障,充分满足企业客户对合规性的严格要求,形成差异化竞争优势。

3.3 数据服务

公司拥有的海量、高质量、版权合规的结构化多维数据,是构建可信人工智能模型的关键基石。 公司依托其强大的平台资源,提供专业的数据授权服务,旨在为人工智能大模型的训练与应用提供高质量、版权合规的视觉内容数据集,助力构建性能强大且商业安全的AI模型。公司持续加强AI高质量数据集建设,目前拥有可供AI大模型训练的超过7亿的多模态(包括图片、音视频、3D模型)、版权合规、专家标注的基础数据集,位居行业领先地位。公司构建了覆盖数据采集、标注、审核、认证及授权的全链路AI大模型数据服务解决方案,已成为国内领先的多模态数据授权商。

公司为满足客户内容的生产、管理、运营等需求,为客户提供数据资产服务平台服务。服务平台基于AI人工智能技术,包含内容的智能管理、智能创作、内容交易、内容运营等应用模块,服务客户的媒资管理、图文音视频创作、内容确权交易等场景。该平台既可以通过SaaS云部署,也可以私有部署,一站式解决客户的数据资产的创意生产、资产管理、内容变现和增值需求。

3.4 开放平台

公司通过开放平台支持API接入和MCP服务方式。客户不仅可以根据自身在媒体出版、广告营销、视觉创意、创作工具等场景下的工作流,可以灵活调用公司亿级的优质图片、视频、音乐等版权内容,还可以快速集成智能搜索、智能生成、智能审核、智能改编、媒资管理、智能配图、一键成片等技术能力,开放平台提供“内容+技术”的一站式服务,满足客户在多场景需求,提高客户粘性和满意度。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4,345,359,722.91	4,276,704,996.06	1.61%	4,178,394,531.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13,442,859.68	3,570,002,545.69	1.22%	3,467,539,609.44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778,470,135.73	811,183,516.24	-4.03%	780,829,818.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027,487.68	119,146,641.40	-30.31%	145,594,129.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661,177.86	113,478,553.15	-43.02%	109,325,395.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958,987.34	150,313,772.36	-34.83%	179,158,572.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88	0.1700	-30.12%	0.20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88	0.1700	-30.12%	0.20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1%	3.39%	-1.08%	4.24%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89,399,793.98	209,631,528.57	210,822,520.63	168,616,292.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817,148.94	25,961,672.59	30,535,160.09	8,713,506.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370,653.96	25,374,200.13	29,520,164.26	-6,603,840.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47,014.29	-4,360,968.87	34,332,344.94	33,440,596.9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2,75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6,12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吴玉瑜	境内自然人	10.98%	76,891,290	0	不适用	0	
梁军	境外自然人	8.77%	61,435,827	0	不适用	0	
廖道训	境内自然人	5.93%	41,540,639	0	不适用	0	
柴继军	境内自然人	4.20%	29,393,828	22,045,371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6%	8,149,549	0	不适用	0	
厦门优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1%	4,980,300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4%	4,510,800	0	不适用	0	
厦门优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4%	3,792,100	0	不适用	0	
佟健	境内自然人	0.43%	3,016,500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1%	2,841,937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廖道训、吴玉瑜、柴继军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即3名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厦门优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通过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4,980,300股。 股东厦门优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通过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792,1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2023年9月2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11月13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25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全部达成,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合计2人,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29,000股,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的0.0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披露的《视觉中国: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于2025年12月26日届满,公司为符合条件的2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相关事宜。本次可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29,000股,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的0.02%,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12月29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5日披露的《视觉中国: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63)。

2.公司于2023年9月2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11月13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25年4月23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归属条件成就,本次符合归属股数为本员工持股计划(不含预留部分)持股总数的30%,即解锁29.40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披露的《视觉中国: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2025年12月21日,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本次可解锁股票数量为本员工持股计划(不含预留部分)持股总数的30%,即解锁29.40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4%。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办理完成了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符合解锁条件的部分股份非交易过户事宜, 本次非交易过户股份数量为132,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3日、2026年1月5日披露的《视觉中国: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2)《视觉中国: 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符合解锁条件的部分股份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3.公司于2025年5月3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对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2025年6月23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监事任期届满离任。同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3日、6月24日披露的《视觉中国: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视觉中国: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4.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获2025年6月23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总股本700,577,436股扣除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数为基数,按照每10股派现金0.13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实施利润分配,共计分配利润9,094,522.27元,加上2024年半年度现金分红金额5,596,629.09元(含税),公司2024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14,691,151.36元(含税)。2025年8月,公司完成了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9日披露的《视觉中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公司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获2025年6月23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并经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以公司总股本700,577,436股扣除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数为基数,按照每10股派现金0.11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实施利润分配,共计分配利润7,695,365.00元。2025年9月,公司完成了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18日披露的《视觉中国:2025年半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

5.2025年9月8日,李长旭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李长旭先生辞职后,经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6人调整至5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9日披露的《视觉中国:关于董事辞职及调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

6.公司正在筹划境外发行股份(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事项。公司是否实施前述事项,以及具体方案、实施时间仍有重大不确定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5日披露的《视觉中国:关于筹划发行H股相关事项的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

7.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Elephant Vision Technologies Limited参股的 MiniMax Group Inc.于2026年1月9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0日披露的《视觉中国:关于参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8.2015年,公司参与投资北京华盖映月影视文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盖映月基金”)并担任有限合伙人,投资总金额3,000万元,2016年,公司参与投资北京华盖映月影视文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盖映月管理公司”),投资金额1,332.86万元,占比30%,华盖映月管理公司为华盖映月基金执行事务合伙人。由于华盖映月基金原存续期届满,所投资项目在基金原存续期内未能实现全部退出,华盖映月全体合伙人同意将华盖映月基金的存续期限延长至2027年12月18日。2015年,公司参与投资常州合一科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常州合一”)并担任有限合伙人,投资总金额2,000万元,由于常州合一原存续期届满,所投资项目在基金原存续期内未能实现全部退出,常州合一的存续期限延长。2017年,公司参与投资辽宁新兴文化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辽宁文创基金”)并担任有限合伙人,投资总金额10,000万元,由于辽宁文创基金退出期届满但尚有未退出项目,辽宁文创基金全体合伙人同意将基金存续期延长。2018年,公司参与投资华盖安鹭(厦门)文化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盖安鹭基金”)并担任有限合伙人,投资总金额15,000万元,华盖安鹭基金原存续期届满,经公司管理层研究同意,延长华盖安鹭基金存续期。2024年,公司决定投资盐城智华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盐城智华”),担任有限合伙人,2025年8月,公司基于对当前及未来整体发展战略的深度契合性与资源优化配置的综合考量,经公司管理层审慎研究及讨论,并与有关方充分、友好协商,公司终止本次投资事项。2025年,公司投资天津优达尚融产业并购投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优达基金”),天津优达尚处于募资投资期,同年,公司与天津优达基金合作投资天津数赢华盖智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数赢”),天津数赢尚处于募资期。

证券代码:000681 证券简称:视觉中国 公告编号:2026-029

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6年3月30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公司应到会董事6人,实际到会董事6人,参与表决董事6人,其中董事吴斯远先生,独立董事陆先忠先生、张磊先生、李晶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廖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议案详情请参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详细内容。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视觉中国:2025年年度报告》及《视觉中国: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按中国会计准则,经审计,2025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3,027,487.68元,累计期末未分配利润1,924,995,502.56元;202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557,999.69元,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0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88,336,762.10元,减去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现金红利9,094,522.26元,减去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现金红利7,695,364.99元,年末可供分配利润68,988,875.16元。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700,577,436股扣除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后的699,578,636股为基数,本期按照每10股派现金0.04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实施利润分配, 共计分配利润2,798,314.55元, 加上2025年半年度现金分红金额7,695,364.99元(含税),公司2025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10,493,679.54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2.64%。除此之外,不再进行送股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若在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视觉中国: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视觉中国: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听取了总裁所作的《2025年度总裁工作报告》,认为2025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充分地执行了股东会与董事会的各项决议。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视觉中国:2025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视觉中国: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视觉中国:2025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报告》。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视觉中国: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独立董事陆先忠、张磊、李晶回避了表决。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视觉中国: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及内部控制审计费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市场行情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视觉中国: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6年度,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人民币3亿元(含等值外币),上述担保额度可在子公司之间进行调剂。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视觉中国:关于2026年度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远期锁汇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远期锁汇业务,任一时点的交易余额不超过等值1亿人民币,期限自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视觉中国:关于开展外汇远期锁汇业务的公告》。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剩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 公司拟对2名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不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29,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并结合激励计划的规定对回购价格进行调整。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视觉中国: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剩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公司将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29,000股,本次回购注销手续办理完毕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700,577,436股变更为700,448,436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700,577,436元变更为 700,448,436元。鉴于上述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审议相关事项并授权公司董事会指定专人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视觉中国: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1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归属条件未成就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公司2025年度业绩未达成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第三个解锁期归属条件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归属条件未成就,本解锁期目标解锁股票数量为29.40万股,实际可解锁股票数量为0股。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视觉中国: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归属条件未成就的公告》。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6、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6年年内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提升上市公司投资价值,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提振投资者持股信心,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2026年年内利润分配相关事宜。在公司2026年能够持续盈利、满足公司实际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进行2026年年内现金分红。后续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及2026年年内净利润水平制定具体的分红方案,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金额不低于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上述具体现金分红方案届时由公司董事会决定制定并在规定期限内实施。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1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巨潮网的《视觉中国:董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18、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25年10月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为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视觉中国: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19、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为清理内部往来,进一步优化全资子公司常州远东文化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文化”)的资产负债结构,拟以债转股方式对远东文化进行增资。本次公司对远东文化增资人民币550,000,000.00元,增资金额全部计入注册资本。其中,541,767,599.77元以债转股方式进行增资,差额部分继续现金实缴。本次增资完成后,远东文化的注册资本由15,000万元变更为70,000万元,公司仍持有其10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视觉中国: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0、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议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通知将由董事会通过公告方式另行发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681 证券简称:视觉中国 公告编号:2026-031

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1.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内容

1.分配基准:2025年度。

2.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众环审字(2026)0800023号审计报告,2025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3,027,487.68元, 累计期末未分配利润1,924,995,502.56元;202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557,999.69元,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0元, 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88,336,762.10元,减去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现金红利9,094,522.26元,减去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现金红利7,695,364.99元,年末可供分配利润68,988,875.16元。公司期末以公司总股本700,577,436股扣除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后的699,578,636股为基数。

3.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700,577,436股扣除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后的699,578,636股为基数,本期按照每10股派现金0.04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实施利润分配,共计分配利润2,798,314.55元,加上2025年半年度现金分红金额7,695,364.99元(含税),公司2025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10,493,679.54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2.64%。除此之外,不再进行送股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其他说明

若在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三、现金分红预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现金分红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0,493,679.54	14,691,151.36	14,691,151.36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3,027,487.68	119,146,641.40	145,594,129.92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924,995,502.56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68,988,875.16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39,875,982.2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15,922,753.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39,875,982.25		
是否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公司2023-2025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39,875,982.25元, 占2023-2025年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的34.40%,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现金分红预案合理性说明

1.公司2025年度现金分红总额低于当年净利润的30%,主要考虑因素如下:

(1)公司所处的视觉内容服务行业,具备技术迭代快、数据驱动强的特点,当前仍处于由传统版权内容平台向“AI智能+内容数据+应用场景”深度融合升级的关键阶段。公司需持续加大在产研创新方面的投入,同时持续扩充高质量版权内容储备,强化全球内容供给能力,资金需求较大。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预计将进一步提升公司技术壁垒与平台价值,增强盈利能力及现金流创造能力,从中长期为股东带来更高回报。

(2)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利润分配决策程序,通过股东会对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议,并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保障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充分关注中小股东利益,公司亦通过投资者交流渠道听取意见,确保决策过程公开、公平、透明。

(3)未来,公司将在兼顾可持续发展与股东回报的基础上,持续优化分红政策,在盈利能力与现金流改善的情况下,逐步提升现金分红水平,增强分红稳定性和可预期性,努力实现公司价值与股东回报的协同提升。

2.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 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均低于50%。

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的外部环境、自身发展规划、盈利水平以及投资者回报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